

湖北省财政厅文件

鄂财农发〔2019〕88号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 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市、州、县财政局：

为加快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支出进度，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地方2020年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精神，报经省政府同意，现提前下达你地2020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代码：Z195110010002）预算2282万元，请列入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和“2130153 农田建设”支出科目。待2020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一、请按照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9〕46号）等文件规定，安排必要的资金投入农田建设，列入本级2020年政府预算。待全省2020年农田建设任务分解确定后，省财政再核定各地补助资金，按多退少补

的原则据实调整,并通过2020年度省与市县财政年终结算办理。

二、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纳入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管理。各地要及时将资金分解落实到具体项目,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强化资金监管,确保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三、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等政策规定,国定贫困县依据本地脱贫攻坚规划,做好资金统筹整合相关工作。

四、请按照《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和《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绩发〔2019〕10号)等文件要求,做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确保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
2.2020年度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财政部湖北监管局,省政务管理办,省财政厅驻有关市州财政监督检查办事处。

湖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年12月19日印发

编号	地区	建设任务	中央资金	编号	地区	建设任务	中央资金	编号	地区	建设任务	中央资金
11	竹山县☆	2.42	2440	39	东宝区	1.31	1323	67	建始县☆	2.26	2281
12	竹溪县☆	3.37	3407	40	钟祥市	5.02	5069	68	巴东县☆	3.42	3457
13	房县☆	3.48	3519	41	京山市	4.66	4706	69	利川市☆	2.02	2036
	荆州市	24.59	24831	42	沙阳县	4.11	4150	70	宣恩县☆	2.50	2525
14	荆州区	1.41	1424		孝感市	25.74	25991	71	咸丰县☆	2.26	2281
15	江陵县	2.82	2848	43	孝南区	3.21	3241	72	来凤县☆	1.66	1680
16	松滋市	3.73	3766	44	孝昌县☆	7.17	7244	73	鹤峰县☆	1.68	1692
17	公安县	5.59	5645	45	大悟县☆	2.25	2268		随州市	8.42	8503
18	石首市	2.57	2595	46	安陆市	2.16	2181	74	曾都区	3.04	3070
19	监利县	6.73	6796	47	云梦县	1.92	1939	75	广水市	2.26	2282
20	洪湖市	1.74	1757	48	应城市	3.39	3423	76	随县	3.12	3151
	宜昌市	23.94	24176	49	汉川市	5.64	5695		省直管市	20.51	20711
21	夷陵区	2.40	2423		黄冈市	31.34	31648	77	仙桃市	5.01	5059
22	宜都市	1.10	1111	50	黄州区	0.43	434	78	天门市	8.14	8219
23	枝江市	2.78	2807	51	团风县☆	2.66	2685	79	潜江市	6.45	6513
24	当阳市	3.58	3615	52	红安县☆	3.62	3653	80	神农架林区☆	0.91	920

2020 年度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续)

转移支付名称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实施单位	鹤峰县☆	曾都区	广水市	随县	仙桃市	天门市	潜江市	神农架林区☆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农业农村部	中央补助资金 (万元)	1692	3070	2282	3151	5059	8219	6513	920	
县级财政部门	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	县级资金 (万元)									
年度目标	目标 1: 完成高标准农田新建任务, 通过项目建设, 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提升耕地质量, 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目标 2: 完成高效节水灌溉新建任务, 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 (此为提前下达年度目标, 将以最终下达的绩效目标为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1.68	3.04	2.26	3.12	5.01	8.14	6.45	0.9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2 年	1-2 年	1-2 年	1-2 年	1-2 年	1-2 年	1-2 年	1-2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标准	≥1300 元	≥1300 元	≥1300 元	≥1300 元	≥1300 元	≥1300 元	≥1300 元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平原区到 100%, 丘陵区 ≥90%	平原区到 100%, 丘陵区 ≥90%	平原区到 100%, 丘陵区 ≥90%	平原区到 100%, 丘陵区 ≥90%	平原区到 100%, 丘陵区 ≥90%	平原区到 100%, 丘陵区 ≥90%	平原区到 100%, 丘陵区 ≥90%	平原区到 100%, 丘陵区 ≥90%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业种植结构	进一步优化	进一步优化	进一步优化	进一步优化	进一步优化	进一步优化	进一步优化	进一步优化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